



共青团内蒙古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内农大团发[2016]7号



内蒙古农业大学各级共青团组织、青年学生关于开展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活动的实施方案

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学生会：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按照自治区团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的通知》（内团发〔2016〕31号）和学校党委宣传部《关于组织开展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的通知》要求，切实把全校广大青年学生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作出的决策部署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校团委现制定学习方案通知如下：

一、主要任务

（一）集中开展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主题活动

周

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要把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结合学习李纪恒书记在自治区团委机关调研和在自治区工青妇组织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通过报告会、专题讲座、团日活动、研讨会等形式，认真抓好学习活动。各基层团支部要开展1次以学习党代会精神为主要内容的主题团日活动，组织广大团员青年认认真真、扎扎实实学党代会报告原文。开展1次“学报告学讲话”专题讨论会，通过讨论深化学习，提升效果，努力把会议精神学实学深学透。

（二）集中开展主题宣传

各学院团委要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平台、微博等团属媒体开设“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专题、专栏等，充分宣传报道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报道广大青年学生的热烈反响，并开展专题图片展、征文、演讲、知识竞赛等活动，形成宣传声势。

（三）开展集中宣讲

各学院团委要组织开展至少1场学习宣讲活动。

（四）开展教育培训

各学院团委要把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团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团委书记要带头讲，有计划分层次开展团干部培训。

二、工作要求

（一）组织保障、措施落实

各学院团委组织要把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作

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全力以赴，确定专人负责，本着“突出主题，创新载体，扩大宣传”的原则，紧密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制定详细的、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集中开展“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主题宣传月”活动，在广大青年学生中迅速掀起学习党代会精神的热潮。

（二）精心策划、把握导向

各学院团委要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精心策划选题，深刻理解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在团属媒体特别是微信、微博上广泛宣传，要积极采用青年学生喜闻乐见的形式，进一步增强宣传的针对性、实效性。

（三）严肃纪律、确保效果

各学院团委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认真负责的态度，强化纪律意识，宣讲稿件和宣传内容要按程序认真审核把关，确保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严肃性和准确性。

各学院团委在2016年12月14日前将本部门活动材料电子版发送至校团委邮箱（nmgnydxtw@126.com）。

共青团内蒙古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6年12月5日

抄报：自治区团委学校部，自治区教育厅高校思想政治与学生工作处

抄送：校领导、校长助理、各处级单位

共青团内蒙古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6年12月5日印发

（共印25份）